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潛在關連交易
對瀋陽興華增資

增資協議

為提升中航光電在航空發動機及風機領域核心競爭力，董事會欣然宣佈，中國航空工業（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與中航光電（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和瀋陽興華（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計劃簽訂瀋陽興華增資協議。據此，中國航空工業和中航光電將對瀋陽興華進行同比例增資。中國航空工業將以國有獨享資本公積轉增人民幣 96,500,344.57 元，中航光電將以現金增資人民幣 163,415,393.63 元。於本公告日，上述事項已經董事會批准，但訂約方尚未最終確定及簽訂增資協議。

完成後，瀋陽興華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 8,085.64 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11,092.52 萬元。中國航空工業和中航光電對瀋陽興華的持股比例將保持不變。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中航光電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62.30%之權益。瀋陽興華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由中國航空工業持有超過 10%權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瀋陽興華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增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最高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高於 0.1%但低於 5%，故增資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可豁免通函和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增資協議

為提升中航光電在航空發動機及風機領域核心競爭力，董事會欣然宣佈，中國航空工業（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與中航光電（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和瀋陽興華（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計劃簽訂瀋陽興華增資協議。據此，中國航空工業和中航光電作為現有股東將對瀋陽興華進行同比例增資。中國航空工業將以國有獨享資本公積轉增人民幣 96,500,344.57 元，中航光電將以現金增資人民幣 163,415,393.63 元。於本公告日，上述事項已經董事會批准，但訂約方尚未最終確定及簽訂增資協議。

於本公告日，訂約方已達成一致的增資協議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訂約方

1. 中國航空工業和中航光電為現有股東，約分別持有瀋陽興華 37.13% 和 62.87% 之權益；及
2. 瀋陽興華為目標公司

主要內容

中國航空工業和中航光電將對瀋陽興華進行同比例增資。中國航空工業將以國有獨享資本公積轉增人民幣 96,500,344.57 元，中航光電將以現金增資人民幣 163,415,393.63 元。中航光電擬使用自有資金增資。

中國航空工業的增資額及中航光電的增資額乃經各方參考包括(i) 瀋陽興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計的淨資產及國有獨享資本公積賬面價值；及(ii)中國航空工業及中航光電分別持有瀋陽興華之權益等因素後經公平協商釐定。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瀋陽興華經審計的淨資產為人民幣 795,424,807.60 元，其中國有獨享資本公積為人民幣 96,500,344.57 元。

支付條款

中航光電將於增資協議簽署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性支付增資額予瀋陽興華。

增資的影響

完成後，瀋陽興華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 8,085.64 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11,092.52 萬元。中國航空工業和中航光電對瀋陽興華的持股比例將保持不變。

增資的原因和益處

增資將用於瀋陽興華提升航空發動機線束及小型風機等相關產品的生產能力，促進瀋陽興華持續發展，提升中航光電在航空發動機及風機領域核心競爭力。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乃經各方平等協商，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上市規則，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張民生先生為中國航空工業的總會計師，和非執行董事李喜川先生為中航工業產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航空工業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副總經理，已就批准增資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在該等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

一般資料

中國航空工業之資料

中國航空工業由中國國務院控制，主要從事航空產品及非航空產品之開發及生產。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62.30%之股份權益。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及相關工程服務。

中航光電之資料

中航光電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於深圳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179），於本公告日，為本公司持有 37.68% 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中高端光、電、流體連接器及相關設備的研發、生產、銷售與服務。

瀋陽興華之資料

瀋陽興華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二年成立時，中國航空工業認購的實繳資本為人民幣 3,752 萬元，持有其 100% 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瀋陽興華為中航光電之附屬公司，由中國航空工業和中航光電分別持有 37.13% 和 62.87% 之權益。主要從事航空電器、電連接器、微特電機、自動保護開關及相關產品的研製、生產及銷售。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瀋陽興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淨利潤（扣除稅收和非經常項目前後）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扣除稅收和非經常項目前淨利潤	101,747,864.58	149,562,460.21
扣除稅收和非經常項目後淨利潤	80,061,719.63	123,318,808.70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瀋陽興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795,424,807.60 元。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中航光電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62.30%之權益。瀋陽興華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由中國航空工業持有超過 10%權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瀋陽興華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增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最高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高於 0.1%但低於 5%，故增資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可豁免通函和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提示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各方尚未最終確定及簽訂增資協議。因此，增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關於增資及增資協議，本公司將於恰當時機發佈後續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類產品時務請審慎行事。

定義

「中國航空工業」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62.30%之股份權益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增資」	中航光電對瀋陽興華進行同比例建議增資
「增資協議」	中國航空工業與中航光電和瀋陽興華計劃簽訂的瀋陽興華增資協議
「關連人士」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控股股東」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關連附屬公司」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完成」	按照增資協議，增資完成及中國航空工業之增資完成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航光電」	中航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179），於本公告

	日，為本公司持有 37.68% 股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瀋陽興華」	瀋陽興華航空電器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附屬公司」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民生先生和閔靈喜先生，非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李喜川先生、徐崗先生和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和林貴平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